

2017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情况表

部门预算09表

编报单位：上海市嘉定区机关事务管理局(本部)

单位:万元 (保留两位小数)

| “三公”经费预算数 | | | | | | 机关运行经费 预算数 | |
|-----------|----------|-------|-------------|-----|--------|---------------|--|
| 合计 | 因公出国(境)费 | 公务接待费 |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费 | | | | |
| | | | 小计 | 购置费 | 运行费 | | |
| 124.00 | | 3.00 | 121.00 | | 121.00 | 13,140.23 | |

2017年嘉定区机关事务管理局“三公”经费和 机关运行经费预算编制说明

一、三公经费预算

嘉定区机关事务管理局2017年“三公”经费预算数124万元，比上年度预算节约62.3万元。2017年“三公”经费预算数小于上年度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121万元，比上年度预算节约6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21万元。主要用于为了保障22辆公务用车的正常运行，顺利开展各项公务活动所承担的车辆的维修、保险、过路过桥通行费等运行费用。

公务接待费预算3万元，比上年度预算节约1.3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市级单位、兄弟区县、外省市相关部门来本区参观考察、学习交流等活动以及境外友好城市来本区学习考察交流活动所发生的费用。2017年预计公务接待10批次，220人次。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嘉定区机关事务管理局2017年度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3140.23万元。